

學校編號：\_\_\_\_\_

# 委託同意書

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依據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第 11 條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之規定，決議委託嘉義縣政府辦理本校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含附設幼兒園)教師縣內、外介聘及教師甄選相關事宜。

此致

嘉義縣政府

嘉義縣\_\_\_\_\_教師評審委員會

當然委員：	校長簽章	
當然委員：	家長會代表簽章	
當然委員：	教師會代表簽章	
選舉委員簽章：(教師 2~16 人)		

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人數：\_\_\_\_\_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